

認識回教的經典——古蘭經

陳潤棠

若要認識回教，必須先認識其經典，即可蘭經(Al-Qur'an)，中國回教徒譯為古蘭經。

一. 古蘭經的由來與簡介

正統派的回教徒相信回教的古蘭經的原本是永遠的存在天上的金版，在世界創造以先，早已存在，就是說自有永有的。據說後來由天使加百列傳達啟示穆罕默德，才傳至世間。從穆氏第一次得啟示，被安拉(Allah)委為先知時開始至他逝世的二十二年二月二十二日之久，在麥加與麥地那兩地，神的「聖言」(Firman)不斷的逐節逐章的賜下來，這叫做降示。這是「道成聖典」的說法。在麥加頒賜的部份在先，篇幅較短，內容多為講述古代先知雖遭拒絕，仍忠心到底，屬鼓勵性質居多。在麥地那頒賜的部份較遲，篇幅也較長。那時穆氏已經是一位成功的領袖，不得不制定引導會眾的原則和律例了。故此，內容多為規條、法律、生活法則等。主要乃建立一新秩序，著重現實生活問題。

穆氏獲得啟示後，口傳、複述朗誦給門徒，叫他們背誦存記在心，或命門徒繕寫於羊皮上、棕葉或刻在骨片、石版上。穆氏死後，阿布白克繼位

為哈里發，由於戰亂，他恐怕能背誦經文的眾教徒戰亡，以及片斷零落之經文有散失毀滅之虞，於是從速搜集遺稿及口傳背誦的經文，集合編輯成經書，遂下令由穆氏生前的書記 Zaid ibn Thabit 負責組成三人小組搜集編成。到第三位哈里發歐斯曼時，重新修訂並正式公佈古蘭經乃回教無上權威的「正典」，並下令焚毀消滅一切被認為不是正典的經文或稿件。

古蘭經共有一一四章(Surat)，可分為三十卷(Juz)，全部共為六六六六節。每章開首第一句皆為「奉大仁大慈真主的名」。每章長短不一，每章雖然定有題目或章名，即從每章中摘取數字作標題，但每章內容繁雜，並不與題目一致。

全經並非順著年代次序，每章也沒有時間的次序，散漫凌亂不堪，重重複複，雜亂無章，也沒有中心思想，不是井井有條，節節貫通的。往往在



數節中，時而記事，時而頌讚，忽而禱告，忽而咒詛；一下子為律法，再一下子轉為歷史；前一句宣佈一條命令，下一句突然譴責一個敵人。忽而指示一項生活規則，忽然又變成號召人為信仰爭戰，忽東忽西，叫人無法捉摸。文體更是變化多端，但全經俱以安拉為發言人，而不是以穆氏為發言人。總之毫無系統，片斷零碎，若非有註解，真叫人有丈八金剛摸不著頭腦，莫名奇妙，不知所云之感。但據回教學者謂，經中言辭文法，韻律非常高超優美。

二. 古蘭經的譯本

古蘭經最初本用阿拉伯文寫成，當初是否可以翻譯成別

國語文，曾引起極大的爭執，多數虔誠回教徒認為阿拉伯文乃天上的語言，因此這部「天經」絕不可翻成世界任何國家的語言，以免失真。但後來隨著回教的擴展與需要，不得已才准予翻成別種語文。但通常譯文必須與阿拉伯文並排對照。

目前古蘭經的譯本，除了英文以外，尚有法文、德文、巴基斯坦烏都文、孟加拉文、印尼文、俄文等等，約八十種之多。而中文的譯本先後也有十多種，其中較通用的有下列四種：

1. 時子周譯，1958年在台北出版。1978年在香港重印發行，乃是從英文轉譯而成。筆者寫《回教與基督教的研究》時採用此譯本。
2. 馬堅譯，1981年在北京由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出版。馬堅乃一阿拉伯文學者，故直接從阿文譯成。1987年出版阿漢文對照本。筆者本文所引者乃為此譯本。
3. 周仲義譯，中阿文對照，1990年由伊斯蘭教國際出版社出版，在新加坡的佳藝公司印行。
4. 林松譯，1988年中央民族學院出版社在北京出版。有中、阿對照本(上、下冊)及中文單行本。其特點是用帶韻腳的白話散文表述，故又名「韻譯」。

在中國的西北也有維吾爾文與哈薩克文的古蘭經譯本，在少數民族中有部份亦有當地語文的部份譯本。

三. 聖經與古蘭經的比較

聖經與古蘭經之間的異同，今列表對照如下：

聖經(Bible)

1. 神親自用具體的啟示向被特選的人，祂的僕人、先知、使徒顯明。
2. 總共66卷書合成一本，雖有舊約與新約兩大部，但是一貫的、合一的、內容一致的。
3. 神藉44個以上的作者得啟示，叫他們受靈感動方式，透過人的思想、感情與意志寫出來。
4. 前後長達1500年之久。
5. 只有一個大主題，就是救主耶穌基督，各卷參對比較，互相補充，一目了然，讀來易懂。
6. 合乎邏輯，一步步進展，從創世記到啟示錄一氣呵成，有始有終。可獨立解釋，有自解性。
7. 已譯成千多種語文，各人可按自己之母語唸誦聖經，人人有機會閱讀，此乃書中之書。
8. 有高超倫理道德的教訓，遠勝一切經典。永恆不變，放諸四海而皆準。
9. 有不少的神蹟與預言，所有的預言都一一應驗，有部份末世的預言，有待應驗。
10. 聖經都是為耶穌作見證，所以祂斷然說：「你們查考聖經，因你們以為內中有永生；給我作見證的就是這經。」(約五39)

古蘭經(Al-Qur'an)

1. 回教徒宣稱為真的啟示，但卻是抽象的，全不藉人的手，乃是藉著天使加百列的口傳遞。
2. 只有一本，篇幅如同新約般長，片斷殘篇，七拼八湊，外表是一本，內容卻散漫凌亂。
3. 據說只向一個人啟示，就是穆罕默德。
4. 只在穆氏生前23年間。
5. 題旨不清楚，若非有註解無人能懂。強調敬拜安拉，穆氏是最後的先知。
6. 沒有連貫，沒有邏輯，跳來跳去，莫名奇妙。解經需引用聖經，但引用時與聖經有出入。
7. 雖已有幾十種譯本，但始終以阿拉伯文為主。近幾十年來，開始一些少數其他語文譯本，但念誦時非用阿拉伯文不可。
8. 禁誠律令，難令人接受，如婦女全無地位，整本古蘭經只提一婦女馬爾焉(馬利亞)，連夏娃(回教徒著作譯為好娃)都不見於古蘭經。
9. 沒有神蹟，有些離奇怪誕的故事傳說，也有有關末日類似聖經的預言，但卻另有解釋。
10. 穆罕默德用古蘭經的經文為自己作見證，樹立他自己先知的權威。

四. 古蘭經有關聖戰 (Jihad)的教訓

「聖戰」是阿拉伯文「吉哈德」(Jihad)的意譯，原意為奮鬥、鬥爭或爭戰。初代的回教徒東征西伐擴充之時，一般都用Jihad。這也是指向異教徒發動的聖戰。在回教發展的過程中，產生了小聖戰(Jihad Saghir)與大聖戰(Jihad babir)兩種概念。

一般而言，溫和的回教徒強調大聖戰。從字義上了解是指奮鬥追求，克制自己的私慾，有點像保羅所講的攻克己身，叫身服我。但歷史上回教在各地擴張，武力鬥爭都是激進派的小聖戰。目前中東各地聖戰組織有幾十個之多。

回教自創立興起至發展，多少都與戰爭有關係，故一般人對回教總覺得不是和平的宗教。主因除了歷史上的事實以外，另一方面在回教初創時發動的征戰六十多次，而其教主穆氏最少七次親自率領信眾打仗，這也許是他身先士卒的影響，是以上行下效；這與主耶穌以愛感人不可同日而言。其次，尤為重要的，古蘭經裡不少經節充滿殺氣，茲舉一些經文如下：（註：拙著《回教與基督教的研究》第93-94頁裡已有者，這裡不再重複。）

3：157，158

〔157〕如果你們為主道而陣亡，或病故，那末，從真主發出的赦宥和慈恩，必定比他們所聚集的（財產）還要寶貴些。〔158〕如果你們病故，或陣亡，那末，你們必定被集合到真主裡。

4：74-76

〔74〕以後世生活出賣今世生活的人，教他們為主道而戰吧！誰為主道而戰，以致殺

身成仁，或殺敵致果，我將賞賜誰重大的報酬。〔75〕你們怎麼不為（保護）主道和（解放）老弱婦孺而抗戰呢？他們常說：「我們的主啊！求你從這個虐民所居的城市裡把我們救出去。求你從你那裡為我委任一個保護者，求你從你那裡為我們委任一個援助者。」〔76〕信道者，為主道而戰；不信道者，為魔道而戰；故你們當對惡魔的黨羽作戰；惡魔的計策，確是脆弱的。

5：33

〔33〕敵對真主和使者，而且擾亂地方的人，他們的報酬，只是處以死刑，或釘死在十字架上，或把手腳交互著割去，或驅逐出境。這是他們在今世所受的凌辱；他們在後世，將受重大的刑罰。

8：12

〔12〕當時，你的主啟示眾天神：「我是與你們同在的，故你們當使信道者堅定。我要把恐怖投在不信道的人的心中。」——故你們當斬他們的首級，斷他們的指頭。

59：2-4

〔2〕在初次放逐的時候，他曾將信奉《聖經》而不信《古蘭經》者從他們的家中驅逐出境。你們沒有猜到他們會退出去，他們猜想自己的堡壘能防禦真主；但真主的刑罰，竟從他們料不到的地方降臨他們。他將恐怖投在他們的心中，他們用自己的手和信士們的手拆毀自己的房屋。有眼光的人們啊！你們警惕吧！〔3〕假若真主沒有判決他們應受放逐，他必在今世懲罰他們；他們在後世，將受火刑。〔4〕這是由於他們違抗真主和他的使

者。凡違抗真主者，真主必定懲罰他，因為真主的刑罰確是嚴厲的。

由於這些教導，其後一些狂熱的回教統治者，對懷疑不信者、背道者、冒犯古蘭經與穆氏者，皆格殺勿論。1988年英籍印度作家寫了一部小說，據說有影射侮辱穆氏的描述，當時伊朗教長柯梅尼大發雷霆，他竟下令跨國界追殺該作家，擬褫奪他的生命，令世人震驚，即為一例。證諸過去歷史，在強烈而不斷的「聖戰」陰影下，使回教予人不夠理性、欠容忍、暴戾、恐怖的印象與感覺。

五. 小結：

過去回教建立過輝煌的文明大帝國，後來盛極而衰，一蹶不振，分崩離析，再後積弱，大部淪落為殖民地，戰後相繼獨立。是以有些極端的回教徒都有一股怨氣，沉重的屈辱感，難免養成中國義和團那種心態，一直想恢復如同過去的光榮歷史（如中國人想要重振漢唐盛世），加上報仇雪恥的強烈意識，故此不斷作出種種反應，原教旨主義，復興運動隨之而來，「聖戰」更是好戰份子的依賴與藉口。在「聖戰」號召下，回教也有三次的得勝；第一次為伊朗的革命成功，回教原教旨主義冒升，輸出世界各地。第二次為阿富汗頑抗蘇聯入侵，使蘇聯老大無功而返。第三次即為2001年的911事件，惜皆如曇花一現。因此許多回教徒都落在迷惘中徬徨不已。

這正是向他們宣揚福音，顯出主大愛的美好時機！

（作者香港金燈臺出版社總幹事）